附件2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工程复查实施细则

公共建筑装饰类（公共建筑装饰工程）

1. 评分标准及要求：

鉴于复查项目的工程性质、类别、规模、使用的材料采用的工艺等各方面差别较大，故复查工程的评分采用扣分法，本细则重点列出了在资料（必要文件、工程安全证明资料、过程资料、图纸）、工程实体（地面、墙柱面、吊顶）、新技术、总体印象等几个方面的常见问题、质量通病和涉及安全与使用的问题，结合复查中查出的问题进行评分。项目复查总分为100分，建议推荐得分在80分以上的项目，详细分项和评分标准见《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公共建筑装饰工程）》。

《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公共建筑装饰工程）》中所列均为工程复查的必查和主查内容，各复查小组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必要的补充和调整，但必查内容不可取消。复查评分严格按照各项要求及分值进行复查评分，并将各大项评分记录在申报表工程复查表中。

申报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的单位需重视对工程安全隐患的排查及相关必要文件的准备，要求申报单位在申报前对如下方面进行自查，使其符合相应的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以及装饰奖复查要求：

重点部位及资料：

1.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增加结构荷载；

2.室内石材吊顶、过顶石材及其它重型吊顶；

3.钢结构转换层（如顶部有空间网架或钢屋架等）与网架、吊顶连接；

4.大型吊灯、吊挂物（10kg及以上）安装的荷载试验和相关隐蔽资料、墙面背景灯、潮湿有水部位的灯具安装；

5.安全玻璃：屋面、吊顶、墙面、地面等玻璃制品；

6.室内墙柱面石材、瓷砖或其它重型饰面材料干挂、挂贴；

7.较大、较重的活动隔断安装；

8.楼梯扶手及栏杆、栏板；

9.变形缝及其构造；

10.顶棚、墙面、地面等部位的装饰材料是否符合防火要求；

11.开关、插座的接线及防火隔热措施；天花吊顶内的接线。

12.申报项目必要资料是否真实及齐全，特别是开竣工日期、施工许可证、消防验收、各种材料复试报告、各项试验报告（蓄水、螺栓拉拔、灯具过载等试验，干挂墙面超12米的计算文件）、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报告；竣工图纸签字盖章是否齐全、重点节点图是否齐全。

1. 主要执行规范和标准：

1.《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50015-2019

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3.《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

4.《住宅设计规范》GB50096-2011

5.《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50099-2011

6.《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GB50118-2010

7.《数据中心设计规范》GB50174-2017

8.《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9.《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50352-2019

10.《无障碍设计规范》GB50763-2012

11.《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51039-2014

12.《地铁设计防火标准》GB51298-2018

13．《民用建筑电气设计标准》GB51348-2019

14.《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

15.《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16.《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2002

17.《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16

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19.《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20.《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50325-2020

21.《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GB/T50328-2014(2019版)

22.《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2005

23.《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411-2019

24.《建筑电气照明装置施工与验收规范》GB50617-2010

25.《网络工程验收标准》GB/T51365-2019

26.《建筑防火封堵应用技术标准》GB/T51410—2020

27.《木结构通用规范》GB55005-2021（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28.《砌体结构通用规范》GB55007-2021（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29.《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55015-2021（2022年4月1日起实施）

30.《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55016-2021（2022年4月1日起实施）

31.《建筑给水排水与节水通用规范》GB55020-2021（2022年4月1日起实施）

32.《消火栓箱》GB/T14561-2019

33.《饰面石材用胶粘剂》GB/T24264-2009

34.《干挂石材用金属挂件》GB/T32839-2016

35.《严寒和寒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26-2018

36.《宿舍建筑设计规范》JGJ36-2016

37.《图书馆建筑设计规范》JGJ38-2105

38.《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39-2016（2019版）

39.《疗养院建筑设计标准》JGJ/T40-2019

40.《文化馆建筑设计规范》JGJ/T41-2014

41.《商店建筑设计规范》JGJ48-2014

42.《剧场建筑设计规范》JGJ57-2016

43.《电影院建筑设计规范》JGJ58-2008

44.《旅馆建筑设计规范》JGJ62-2014

45.《饮食建筑设计标准》JGJ64-2017

46.《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JGJ66-2015

47.《办公建筑设计标准》JGJ67-2019

48.《夏热冬暖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75-2012

49.《玻璃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02-2003

50.《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

51.《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JGJ133-2001

52.《夏热冬冷地区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JGJ134-2010

53.《混凝土结构后锚固技术规程》JGJ145-2013

54.《古建筑修建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159-2008

55.《建筑门窗工程检测技术规程》JGJ/T205-2010

56.《预拌砂浆应用技术规程》JGJ/T223-2010

57.《采光顶与金属屋面技术规程》JGJ255-2012

58.《住宅室内防水工程技术规范》JGJ298-2013

59.《公共建筑吊顶工程技术规程》JGJ345-2014

60.《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设计规范》JGJ367-2015

61.《公共建筑室内空气质量控制设计标准》JGJ/T461-2019

62.《装配式整体卫生间应用技术标准》JGJ/T467-2018

63.《建筑防护栏杆技术标准》JGJ/T470-2019

64.《装配式整体厨房应用技术标准》JGJ/T477-2018

65.《历史建筑数字化技术标准》JGJ/T489-2021（2021年10月1日起实施）

66.《装配式内装修技术标准》JGJ/T491-2021（2021年10月1日起实施）

67.《建筑装饰装修工程BIM实施标准》T/CBDA3-2016

68.《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木质部品》T/CBDA4-2016

69.《[建筑装饰装修室内吊顶支撑系统技术规程](http://www.cbda.cn/html/cbdacb/20181030/123809.html)》T/CBDA18-2018

70.《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实测实量技术规程》T/CBDA19-2018

71.《室内装饰装修乳胶漆施工技术规程》T/CBDA22-2018

72.《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标准](http://www.cbda.cn/html/tzgg/20190220/125449.html" \t "_blank)》T/CBDA26-2019

73.《建筑装饰装修机电末端综合布置技术规程》T/CBDA27-2019

74.《建筑室内安全玻璃工程技术规程》T/CBDA28-2019

75.《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标准》T/CBDA35-2019

76.《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制图标准》T/CBDA47-2021

77.《建筑装饰装修室内空间照明设计应用标准》T/CBDA49-2021

78.《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装饰装修设计规程》T/CBDA50-2021

79.《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说明：上文未列标准、规范以国家、行业、团体现行标准、规范为准。

**三、工程复查实施细则**——公共建筑装饰类（公共建筑装饰工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复查项目** | **复查内容** | **评分标准** | **备注** | **分值** | **复查方法** |
| 1 | 资料 | 必要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证照、资质等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此三项上一年度参评企业可提供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2.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施工许可相关证明文件；  4.施工合同；  5.项目竣工验收证明文件（相关责任主体签章必须齐全）；  6.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或消防竣工备案证明；  7.室内环境质量检测报告，需由具备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 | 必要文件有一项不合格或不符合要求者不予评审。 | 1.必要文件应为原件或可网查的电子文件打印件并加盖申报单位鲜章；  2.联合体项目需提供其他成员单位意见书。 | 20分 | 查：相关文件资料原件或电子证件（提供网查链接）；  原件已存入城建档案馆或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的可提供由档案馆或城建档案管理机构出具的加盖出具单位和申报单位鲜章并注明“原件存于XXX，复印件与原件相同”字样的复印件。 |
| 工程安全证明资料：  1.涉及主体和承重结构改动或增加荷载时，必须具有经原结构设计单位或具备相应资质设计单位的认可文件。（需审查原件）  2.大型吊灯安装的过载试验和相关隐蔽资料、构架节点图  3.室内石材墙柱面干挂节点图、拉拔试验报告及其材料合格证、检测报告、隐蔽验收记录等 | 1.工程安全证明资料第一项不符合的扣20分。  2.其他项不符合的每项扣5-10分。 | 工程安全证明资料是重要资料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材质证明：  主要装饰材料的合格证、检测报告及复试报告，主要包括：  1.花岗石（＞200㎡）放射性复试  2.瓷质砖（＞200㎡）放射性复试  3.人造板（＞500㎡）甲醛复试  4.安全玻璃强制认证（3C证书）  5.防水材料复试  6.水性涂料、水性胶粘剂、水性处理剂VOCs、游离甲醛含量检测报告  7.溶剂型涂料、溶剂型胶粘剂VOCs、苯、TDI检测报告  8.后置锚栓拉拔试验报告  9.壁布、海绵、岩棉、地毯、木地板、细木工板等材料阻燃复试报告  10.环氧树脂AB胶力学性能复试报告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施工组织设计及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论证报告：  1.施工组织设计  2.与工程相关的专项方案  3.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论证报告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技术交底：  技术交底内容、交底人和被交底人签字、日期是否齐全，重点包括：  1.干挂石材  2.干挂瓷砖  3.过顶石  4.镜面顶  5.玻璃顶  6.栏杆  7.玻璃护栏  8.大型灯具安装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隐检记录：  隐蔽验收内容、签字、日期是否齐全，是否附图和照片，重点包括：  1.吊顶隐蔽验收；  2.墙面干挂隐蔽验收；  3.镜面顶、玻璃墙面隐蔽验收；  4.过顶石、大型吊灯安装隐蔽验收；  5.护栏、扶手隐蔽验收；  6.蓄水试验（一次、二次）。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质量验收：  1.检验批验收；  2.分项、子分项验收；  3.分部、子分部验收。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施工日志：  1.施工日志字迹清楚、内容齐全；  2.施工日志内容准确、真实、具体、不缺失；  3.施工日志日期与其他相关资料报验日期的吻合性。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节能设计：  工程是否体现节能的设计理念，如绿色照明技术应用（节能灯）等节能，节水节材，节地设计，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的设计。 | 未体现扣0.2分 |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竣工图纸：  是否组卷成册，重点节点部位是否清晰完整，重点包括：  1.竣工图章、签字是否齐全有效；  2.竣工图引用规范是否合理、有效；  3.竣工图局部是否与实际相符；  4.重点部位的节点图是否清晰完整；  5.大型吊灯安装节点；  6.楼梯扶手、玻璃栏杆节点详图；  7.镜面、玻璃安装详图；  8.墙面干挂钢结构详图；  9.钢材、螺栓及其它配件标注情况；  10.变形缝节点详图；  11.改动建筑主体、承重结构、增加结构荷载设计图纸；  12.落地窗处防护处理节点；  13.石材消火箱门构造节点详图；  14.超高吊顶增加钢转换层详图；  15.卫生间钢架节点图；  16.其他强制性条文要求。 | 1.一般性缺项每项扣0.1-0.2分；  2.重点缺项每项扣0.2-0.5分 |  | 结合工程实体查相关资料 |
| 2 | 工程实体 | 整体装饰效果：  1.整体装饰效果主要涉及工程的设计风格，空间运用，材质品质、颜色搭配等内容，是否能给人耳目一新或记忆深刻的综合观感效果；  2.充分体现节能的设计理念，如绿色照明技术应用（节能灯）等节能、节水、节材、节地设计，充分利用自然资源的设计。 | 效果欠佳扣1-5分 |  | 65分 | 实体拍照，结合综合观感效果进行评价。 |
| 顶面工程：  一、一般观感  1.吊顶各种终端设备未做整体规划，位置零乱影响美观，与面板交接不严，检修口未做收边处理或收口粗糙不协调；  2.阴阳角不方正，收口收边不严密、不顺直；  3.灯槽断光、灯管裸露、泛光不均；  4.灯具、探头、摄像头安装位置不正确，未成排成行，接线不正确；  5.喷淋、风口安装位置不正确，不成排成行。  二、石膏板吊顶  1.板面裂缝或修痕明显，表面不平整、变形；  2.造型吊顶不平直，侧板不通顺垂直，曲面吊顶不顺畅。  三、金属板吊顶  1.板块安装不平，板缝不顺直、宽窄不均；  2.板面下挠变形明显，板面不洁净，机电终端设备安装不居板中；  3.边龙骨不顺直，与板面接触不实。  四、块材吊顶  1.板面安装不严密、板缝不均匀，收口条翘曲不平；  2.明龙骨不顺直，接缝不严密，机电终端设备安装不居板中。  五、石材、玻璃吊顶  1.玻璃吊顶安装不牢靠或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玻璃，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2.石材吊顶安装不牢靠，是否存在安全隐患  3.图案花饰不连续、吊顶表面不洁净，接缝不严密。  六、转换层  钢结构转换层与网架及吊顶连接不符合要求，存在安全隐患。  七、重（大）型隔断  1.较大、较重活动隔断安装不牢固、存在安全隐患。  八、灯具  1.大型灯具（大于10kg)安装不牢固、存在安全隐患；  2.I类灯具外露可导电部分（金属外壳）未接地。  九、吊顶内部  1.吊顶内防火涂料的涂刷情况，吊杆超长未做刚性反支撑；龙骨设置间距不符合规范要求；  2.机电设备未使用专用吊杆；有导线裸露；金属软管过长、脱落；管道未按规定涂刷；  3.管道连接处麻头未清理干净；管道（风管）保温不严密；吊顶内防火分区不到位。 | 1.违反强条的扣5-20分；  2.顶面工程存在质量缺陷的每项扣0.1-0.5分； | 国家标准中的强制性条款是工程实体复查时重要的关注内容。 | 对实体顶面重点部位拍照，并结合资料佐证 |
| 墙面工程：  一、一般观感  1.阴阳角不方正、不顺直；横线条高于竖线条；  2.机电面板与墙柱面安装不严密、不方正、间距不均；  3.水龙头、阀门、检查口安装位置不准确，标高不一致，不成排成行。  二、饰面砖工程  1.饰面砖粘贴不牢固、表面不平整、色泽不一致、排砖不正确，窗边、门边有破活；  2.饰面砖缝不均匀，勾缝不清晰，不洁净。  三、饰面板工程  1.石材墙柱面接缝不平、有缺损、接缝打磨，修补痕迹明显；  2.干挂石材墙面透胶污染，湿贴石材饰面有“泛碱”或“水渍”；  3.金属饰面板表面不平整、色泽不一致，板缝不均匀顺直、板面有明显划痕或污渍，胶缝不平顺；  4.木饰面板表面不平整、有翘曲、开裂、离缝、接缝不严密、色泽不均匀、钉眼明显；  5.玻璃板饰面无可靠防脱落措施，存在安全隐患；  四、裱糊软包  1.壁纸粘贴不牢、翘边、空鼓；拼接处花纹、图案不协调、拼缝污染、离缝；  2.软包饰面不平整、布面走向不一致，面料四周绷压不严密、布面松弛、边角不圆润饱满，内衬泡沫塑料过厚；  五、玻璃板墙面  1.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玻璃，存在安全隐患；  2.玻璃板安装不牢固，与压条封压不严密；  3.接缝不平直、勾缝不密实平整，表面不洁净、金属压条刺手。  六、涂饰墙面  1.油漆、涂料色泽不均匀、表面不平整、漆面不光滑、刷纹明显、流坠污染、阴角凹槽不干净。  七、门窗安装  1.木门窗（扇）变形扭曲、缝隙大、关闭不严密，合页安装粗糙，门窗扇上、下端漏刷油漆；  2.玻璃门门扇下坠，拉手松动、缝隙不均或过宽；  3.铝合金门窗扇固定不牢靠，门扇、窗扇下坠、开启不灵便、划痕明显；  4.厨卫间木门框下沿未作防水、防潮处理；  5.门窗的开启方向不符合规范要求。  八、固定家具及细部  1.木制固定家具门扇翘曲变形，与顶棚、墙体交接不严密、不顺直，柜台出檐下部粗糙；  2.阳角线、挂镜线、腰线、踢脚线接口不平，表面污染，装饰线收口不到位。  九、洁具安装  1.洗手台板、台下盆等卫浴设备安装不牢，靠墙、地部位缝隙不均匀，无防水措施；  2.小便斗、洗手盆、大便器等安装不牢固，不成排成行；  3.给水、排水的阀门开、关不灵活；给水、排水的水流不通畅；卫生器具排水口下未设置存水弯、存水弯水封深度不符合要求；  4.卫浴间隔断和配件安装不牢固、不平顺。  十、电气安装  1.开关未控制相线；插座相位不准确，电线未分色；开关和插座盒外有裸露导线、未用套盒、装在软包或木饰面等易燃物上未做防火处理；插座接线不正确；  2.配电箱、柜安装不牢固，位置不准确，接线不正确；  3.有洗浴的卫生间等电位联结不正确或未做；  4.缺接地保护线；  5.墙面背景灯、有水潮湿部位的灯具安装存在安全隐患。  十一、消防栓  1.消防箱安装不牢固，壁内四周未采用阻燃材料封堵；消防栓门开启不便或无开启方向标识，开启角度不符合规范要求。 | 1.违反强条的扣5-20分；  2.墙面工程存在质量缺陷的每项扣0.1-0.5分； |  | 对实体墙柱面重点部位拍照，并结合资料佐证 |
| 地面工程：  一、一般观感  1.地面标高不正确，与客梯、滚梯以及用水间地面配合不好；地面平整度差、坡向不正确，地漏篦子未低于地面、地漏未居地砖（块）中心。  2.有防滑要求的地面、坡道不符合防滑要求。  3.楼梯台阶高差不匀、踏步过高，单级踏步。  二、木地板地面  1.条形地板铺设方向不正确，板面变形不实、行走有响动，拼缝不平直、缝隙过大。  三、板块地面  1.石材地面“泛碱”、“水渍”污染，色差明显；  2.板块地面接缝不平直、局部打磨影响美观；  3.块材崩边掉角、裂纹多、修补痕迹明显；  4.块材地面裁块不匀、排板不佳、影响美观；周边不交圈、切角不到位、套割不严密。  四、地毯地面  1.地毯表面不平服、起鼓翘边、图案拼花不细、接缝明显，绒面顺光不一致。  五、防静电及塑胶地板  1.防静电地板安装不牢固；防静电地板未接地。  2.塑胶地板接缝不顺直、铺装不平，踢脚线脱胶翘边。  六、栏杆扶手  1.临边栏杆间距、高度和挡脚板未按规定设置，玻璃栏板未按规定使用，落地窗未按要求设置安全防护，存在安全隐患；  2.栏杆立柱固定不牢，玻璃栏板安装不平顺、边缘未打磨；  3.木扶手开裂、接头不平、油漆剥落、色泽不均。不锈钢栏杆、扶手接缝不平顺、表面拉丝不均匀。  七、地漏  1.地漏设计不合理、安装不规范。  八、其它  1.厕浴间和有防滑要求的建筑地面是否做防滑处理。 | 1.违反强条的扣5-20分；  2.地面工程存在质量缺陷的每项扣0.1-0.5分； |  | 对实体地面重点部位拍照，并结合资料佐证 |
| 3 | 新技术 | 1.有创新技术、工艺、工法等；  2.采用了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或有利于环保节能等的材料、技术、措施、工艺、工法等；  3.获得了与申报工程相关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省级或以上工艺工法等；  4.本工程已获得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 没有新技术应用内容的，扣1-3分。 |  | 5分 | 查：  工程实体、图纸、质量管理与技术资料等。 |
| 4 | 总体印象 | 1.组织工作准备充分，人员到位（项目经理或执行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料员等相关人员应到场），汇报PPT内容重点突出、简单明了；  2.资料准备充分有序，易于查找；  3.业主征询意见；  4.工程实体检查顺畅不受阻。 | 1.组织工作、人员到位情况欠佳的扣1-5分；  2.其他问题扣1～3分 |  | 10分 | 查：  1.组织准备情况；  2.PPT（项目概况、施工范围、重点难点亮点、施工过程中情况照片等，汇报时间10分钟内）；  3.用户意见。 |